附件

高唐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序号	县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县发展和改革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山东省2017年本）的通知》（鲁政发（2017）3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	县发展和改革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6年第4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3	县教育和体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4	县教育和体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	县教育和体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6	县教育和体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会同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7	县教育和体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县教育和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8	县教育和体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县教育和体育局；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9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初审省民族宗教委事权事项）；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初审市民族宗教局事权事项）	《宗教事务条例》
10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11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初审省民族宗教委事权事项）；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初审市民族宗教局事权事项）；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12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13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14	县公安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5	县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办法》
16	县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17	县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县公安局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18	县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县公安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19	县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县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20	县公安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县公安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21	县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县公安局（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22	县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县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3	县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县公安局（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4	县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县公安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5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6	县公安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27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8	县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9	县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0	县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县公安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31	县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县公安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32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3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4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5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6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37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非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山东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48号）
38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39	县公安局	户口迁移审批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40	县公安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县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聊城市养犬管理条例》
41	县公安局	普通护照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国家移民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42	县公安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国家移民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43	县公安局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县公安局（含指定派出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管理办法》
44	县公安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45	县公安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46	县公安局	港澳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47	县公安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48	县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49	县公安局	台湾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受理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50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临时占用道路从事大型活动的许可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51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在限制、禁止的区域或者路段通行、停靠机动车的许可	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高唐大队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52	县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3	县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4	县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由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5	县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6	县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县人民政府；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殡葬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7	县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县民政局	《地名管理条例》
58	县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0号，2019年3月财政部令第9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9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0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1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2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3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4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65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国测法字（2006）13号）
66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67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68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69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70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临时用地审批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关于将临时用地审批由行政审批部门调整至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的通知》
71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72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县人民政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73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山东省种子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74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植物检疫条例》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唐县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组建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字（

				2018）57号）
75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76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77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78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79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进入自然保护区从事有关活动审批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80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81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山东省实施〈森林防火条例〉办法》
82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83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84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85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86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87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88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出售、购买、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89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外国人对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90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91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92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93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唐县第二批行政权力事项划转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字（2020）27号）
94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9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96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商品房预售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山东省商品房销售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97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会同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98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99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0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1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2	县水利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3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4	县水利局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5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燃气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6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7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8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9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0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绿化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1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会同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12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会同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13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会同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14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116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镇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117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8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9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20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供热条例》 《山东省供热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鲁建燃热字（2016）1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1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供热企业停业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供热条例》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2	县水利局	供水企业停业歇业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3	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124	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5	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126	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7	县交通运输局	涉路施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8	县交通运输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9	县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0	县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1	县交通运输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7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2	县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3	县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县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修正）
134	县交通运输局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35	县交通运输局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2号修正）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4号）

136	县交通运输局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137	县交通运输局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含线路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8	县交通运输局	使用浮桥或载客十二人以下船舶从事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水路交通条例》 《山东省渡运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0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9	县水利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40	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1	县水利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县水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9号）
142	县水利局	河道采砂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9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3	县水利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4	县水利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县水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45	县水利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6	县水利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7	县水利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64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唐县第二批行政权力事项划转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字（2020）27号）
148	县水利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9	县水利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县水利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50	县水利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1	县水利局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黄河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9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唐县第二批行政权力事项划转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字（2020）27号）
152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药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3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2号公布，农业部令2015年第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4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55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8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56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植物检疫条例》
157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植物检疫条例》
158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9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60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61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承办）；镇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

162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63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第4号公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64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5年第46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65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66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167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渔业捕捞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68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猎捕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69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出售、购买、利用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70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71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外国人在我省对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72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农业部公告第2436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3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正）
174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5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文化部令第47号公布，文化部令第57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6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7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8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9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同意）；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0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1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县人民政府（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82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3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4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85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对尚未被认定为文物的监管物品审核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86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7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8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9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0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91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92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93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194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初审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局）事权事项）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5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医师执业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6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7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8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护士执业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9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初审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200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01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02	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03	县应急管理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204	县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

205	县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县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206	县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207	县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县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5号）
208	县应急管理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81号修正）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209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2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0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2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1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2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13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70号公布，质检总局令第140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14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15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16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7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个体工商户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8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19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20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1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2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3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224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0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0号修正）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25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26	县教育和体育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2006年第9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省级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取消、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30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27	县教育和体育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全民健身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28	县教育和体育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审批	县教育和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229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30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31	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审批	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
232	县发展和改革局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唐县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组建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字（2018）57号）
233	县发展和改革局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34	县发展和改革局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县发展和改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235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兽药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兽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36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37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指导目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0）26号）
238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正） 《山东省无规定动物疫病区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57号发布，省政府令第228号修正）
239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动物诊疗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公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0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1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2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出版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3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县文物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省电影局委托实施）；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公布，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5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6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4	县侨办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初审市行政审批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5	县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县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246	县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	县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247	县消防救援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县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48	县应急管理局	一般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定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 《山东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9	县应急管理局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项目审批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地震监测设施与地震观测环境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50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1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2	高唐县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高唐县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3	县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县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54	县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县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55	县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县气象局会同有关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省级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取消、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30号）
256	高唐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高唐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257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经常项目收支企业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8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经常项目特定收支业务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9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经常项目外汇存放境外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60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61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境内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62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外币现钞提取、出境携带、跨境调运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63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跨境证券、衍生产品外汇业务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64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境内机构外债、跨境担保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65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境内机构（不含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外债权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66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结汇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67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购付汇核准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68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经营或者终止结售汇业务审批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69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非银行金融机构经营、终止结售汇业务以外的外汇业务审批	人民银行高唐县支行（国家外汇局高唐县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